金水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金水区支持工业企业灾后恢复重建补贴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的起草说明

根据《郑州市财政局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中央财政支持我市工业生产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郑财预〔2021〕449号）有关要求，区工信局起草了《金水区支持工业企业灾后恢复重建补贴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现将《方案》起草情况说明如下。

一、起草背景及过程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各级领导干部要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市财政局下达我区中央财政支持工业生产救助补助资金400万元，主要用于受灾企业生产设备更新购置、维修费用，企业灾情抢修抢险救灾费用，原材料、产成品损失等方面，最大限度的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益，帮助企业恢复生产，促进经济平稳发展。

《方案》起草过程中，区工信局深入走访企业，了解企业因灾受损情况，根据企业受灾情况和资金总额设置了补贴比例。

二、《方案》起草依据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重要批示要求，依据《郑州市财政局 郑州市工信局关于下达中央财政支持我市工业生产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郑财预〔2021〕449号）文件精神，特制定本方案。

三、《方案》的主要内容

《方案》包括总体要求、支持范围、支持类别及标准、申报方式及工作程序、有关要求、申报细则六个部分。

**第一部分是总体要求。**明确对对辖区工业受灾企业生产设备更新购置、维修费用，企业灾情抢修抢险救灾费用，原材料、产成品损失等方面进行补贴。

**第二部分是支持范围。**明确申报企业条件：在我区登记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工业企业；企业生产经营状况正常，2020 年度评价结果为工业企业“亩均论英雄”综合评价A类、B类的企业，近3年在申请财政扶持资金时没有发生弄虚作假行为，企业在“信用中国”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第三部分是支持类别及标准。**分别从设备维修、设备更新购置补贴、灾情抢修抢险费用补贴、产成品及原材料损失补贴四个方面对企业进行补贴。

**第四部分是申报方式及工作程序。**考虑疫情防控需要，本次申报采取企业自愿、线上申报方式，申报时间是2021 年 8 月20日至 8月27日。工信部门负责汇总申报企业和类别，会同财政部门，对企业申报条件严格审核把关。根据企业申报情况，按照“公开、公正、公平”原则，开展审核认定或组织专家评审，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专项审计。对通过审核认定、专家评审、专项审计的企业，向社会公示。

**第五部分是有关要求。**重点强调申报企业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如实申报相关资料。各办事处要采取多种形式，及时通知辖区企业，认真做好企业申报业务指导和解释工作，配合专家和第三方机构评审。

**第六部分是申报细则。**详细列出了申报企业需准备的发票、合同等相关资料。